還財礼此本部已經奏
准通行欽遵去後今行人子恒奏稱要行申明舊例以正婚
姻一節擬合通行

聘定與人其夫逃故并買賣在外年久不回
許令照例改嫁
成化十九年六月初三日禮部等衙題為建言
民情事應天府溧陽縣管馬主簿劉昇奏一件勵
風体臣切見民間男女婚姻人之大倫着得各處有等
室女因幼憑媒先存聘定與人向說或因原定之人
逃故或因為非棄避在逃買賣有十年二十餘年就
彼娶妻生子不肯還鄉致使女家撫養長成况時年
已逼不敢與人婚配女之人父母客照例改嫁將女緣原
定之人父母及房親人等不遵軍例妄生奸計串
同原定故意刁蹬捏作見在誣止不容官司又且不
知因而指陷耽延年久不能正配出於無柰中間
有志者終不敢改嫁其節無志者敗倫傷化情有

可㨿如蒙乞

勑禮部再行申明行移各處布按二司并南北直隸府州

今後民間若有室女自幼聘定與人原定之人外逃

故并為非杀避買賣在外年久不回者照依律例

發從女之父母并里老呈告到官給與明文執照

另行改嫁庶得女不失節人無嗟怨以勵風俗等

因抄出到部會同各部都察院通政使司大理寺

六科議得前件合准所言宜從礼部建行未敢擅

便各官具奏奉

聖旨照例欽此

違律為婚依律問斷例

成化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禮部等衙門題為

建言民情事會議得聽選官章璧建言事件宜

從查勘定奪施行其奉

聖旨照例欽此欽遵抄单移咨到部送司查勘逐一明白擬合

通行

計開

一五刑用於至公使萬民遠罪知有警勸三綱

行之合禮裨男女脩身識效庶臣竊見男女

嫁娶近年以來有兄亡妝嫂弟亡妝弟婦者

有尊卑為婚有姑舅兩姨姊妹嫁娶者有同

姓為婚者有居喪嫁娶者雖裨有明條民不知禁

緣條禁不許牽告不干己事人有爭論